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东旭蓝天	股票代码	00004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正军		刘莹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		深圳市罗湖区东门中路1011号鸿基大厦25楼
电话	010-63541562		0755-82367726
电子信箱	sz000040@dongxu.com		sz000040@dongxu.com

2、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156,696,446.94	1,724,645,076.03	-32.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5,332,630.04	-174,918,673.45	114.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280,542.99	-168,833,119.85	117.3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2,211,319.45	221,697,523.17	-53.9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70	-0.1176	114.4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70	-0.1176	114.4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22%	-1.52%	1.7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4,657,609,990.37	25,473,554,500.66	-3.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289,956,370.24	11,264,291,285.68	0.2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0,5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东旭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04%	580,419,914	423,673,200	质押	576,673,200
					冻结	580,419,914
前海开源基金－浦发银行－国民信托－国民信托·证通7号单一资金信托	其他	2.89%	42,971,601			
#徐开东	境内自然人	0.82%	12,210,400			
杨国梁	境内自然人	0.69%	10,187,800			
山东海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9%	4,245,600			
毛永彪	境内自然人	0.23%	3,400,000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21%	3,099,600			
#黄文明	境内自然人	0.20%	3,030,000			
刘景亮	境内自然人	0.19%	2,864,731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19%	2,783,91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获悉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亦尚未获悉是否属于《上市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上述股东中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如下：1、徐开东通过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567,200股，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8,643,200股，合计持有公司股票12,210,400股；2、黄文明通过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票3,030,0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无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东旭蓝天 公告编号：2023-026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东旭蓝天 公告编号：2023-024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和电话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并于8月30日形成决议。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8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8名。会议召集人为公司董事长赵艳军先生，本次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2023年半年度报告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公司董事会对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半年度查验、审阅及评估，并出具了《关于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此议案为关联事项，关联董事高超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东旭集团财务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3、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单位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单位，聘期一年，审计费用为130万元人民币，其中财务审计费为人民币100万元，内控审计费为人民币30万元。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单位的公告》。

4、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2023年9月15日下午14:30在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综合会议室召开，审议《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单位的议案》。

表决结果：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东旭蓝天 公告编号：2023-025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8月21日以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送出，会议于2023年8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并于8月30日形成决议。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召集人为监事会主席王志波先生。本次会议召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认真审核，公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十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东旭蓝天 公告编号：2023-027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单位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光华”或“事务所”）。

2、2022年度审计意见为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意见类型为带强调事项段的保留意见。

3、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董事会对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不存在异议。

4、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单位的议案》，拟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立于1999年1月，2013年11月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注册地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金融中心A座24层，首席合伙人为姚庚春。

事务所2022年底有合伙人156人，截至2022年底全所注册会计师812人；注册会计师中有325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截至2022年底共有从业人员3099人。

2022年事务所业务收入100,960.44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88,394.4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41,145.89万元。出具2021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客户数量76家，上市公司审计收费11,134.50万元，资产均值173.09亿元。主要行业分布在制造业、房地产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建筑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的生产和供应业等。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中国会计师事务所行业中机构健全、制度完善、规模较大、发展较快、综合实力较强的专业会计服务机构。具有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核准的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总部设在北京，在河北、上海、重庆、天津、河南、广东、湖南、江西、浙江、海南、安徽、新疆、四川、黑龙江、福建、青海、云南、陕西等省市设有35家分支机构。

事务所的服务范围遍及金融、证券期货、电信、钢铁、石油、煤炭、外贸、纺织、物产、电力、水利、新闻出版、科技、交通运输、制药、农牧业、房地产等行业。为客户提供审计、税务、工程造价咨询和资产评估咨询等综合服务。为企业提供上市前辅导、规范运作及上市前、后审计服务，为企业改制、资产重组、投资等经济活动提供财务、税务、经济评价和可行性研究等。2022年全国百强会计师事务所排名第19位。

2016年加入PKF国际会计组织，并于2017年9月在北京成功举办以“携手共进，合作共赢”为主题的“一带一路国际投资高峰论坛”，会议吸引了五大洲多个国家和地区PKF国际会计组织成员所的高级合伙人和国内众多海外投资企业到会，进一步拓宽了国际化发展的新路子。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事务所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以购买职业保险为主，2022年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1,600.00万元，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17,740.49万元。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25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3次。6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6次、监督管理措施25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3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孟晓光，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报告有河钢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注册会计师：康利岩，2017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从2018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康利岩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超过3份。

质量控制复核人：杜玉涛，注册会计师，合伙人，本项目的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杜玉涛，2001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200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9年开始在中兴财光华执业，有证券服务业务从业经验，无兼职。近三年复核的上市公司报告有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孟晓光、签字注册会计师康利岩、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杜玉涛近三年无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拟聘任的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不存在可能影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关于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审计收费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服务收费是按照审计工作量及公允合理的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双方同意在审计业务范围不变的情况下，审计费用13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约人民币10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约人民币30万元。2023年度若有新增子公司需要委托其审计的，服务收费不超过其当年报价文件中同类型同规模子公司报价的平均水平。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与中兴财光华相关人员进行了充分沟通与交流，并对中兴财光华从业资质、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等方面进行了认真核查，一致认为中兴财光华是一家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具备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独立、客观、公正的完成审计工作，较好的满足公司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提议续聘中兴财光华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经对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信息的考察和论证，我们认为续聘其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和延续性，有利于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足够的独立性和专业胜任能力，我们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独立董事意见：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在对公司2022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过程中，其认真履行职责，独立、客观、公正的完成了审计工作。本次续聘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延续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行为。我们同意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3年8月30日经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单位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继续聘任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 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1、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的证明文件；

3、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000040 证券简称：东旭蓝天 公告编号：2023-028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负责召集，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四）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星期五) 下午14:30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2、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六）股权登记日：2023年9月11日（星期一）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4、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5、公司董事会同意列席的其他人员。

（八）召开地点：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综合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提案名称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

议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		
1.00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单位的议案	√

（二）议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上述提案经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8月31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上述提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结果予以披露。中小投资者指：除单独或者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事项

（一）现场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当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凭证，凭上述文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授权股东本人的身份证件复印件、授权股东的股票账户卡、授权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的凭证，凭上述文件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境外机构为主要负责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境外机构为主要负责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境外机构为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国内法人股东需要，如法人代表证明书、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还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3）融资融券投资者出席会议的，应持融资融券相关证券公司的营业执照、证券账户证明及其向股东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股东为个人的，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股东为法人的，还应持本单位营业执照、参会人员身份证、单位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代表证明书。

（4）异地股东可通过信函、传真或者电子邮件的方式进行登记。

（5）参会代表请携带有效身份证件及股东账户卡原件，以备律师验证。

2、登记时间：2023年9月13日上午9:00-11:30，下午14:30-17:00

3、登记地点：深圳市东门中路1011号鸿基大厦25楼证券部、北京市西城区菜园街1号615办公室

（二）会议联系方式等情况

电话：0755-82367726 邮箱：sz000040@126.com

邮编：518001 联系人：刘莹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重大突发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本议案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三十一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0040；投票简称：蓝天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股东大会全部议案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9月15日上午9:15至9:25、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9月15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的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先生/女士（身份证号码：）

代表本人（单位）出席东旭蓝天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单位）已充分了解本次会议有关审议事项及全部内容，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意见		
		该列打勾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					
1.00	关于续聘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单位的议案	√			

委托人签名（委托单位公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委托单位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单位）股东账号：

委托人（单位）持股数：

委托书签发日期：

委托书有效期：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胡晓	公务原因	张伟
独立董事	彭冰	公务原因	王建文

1.3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4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半年度报告时，未拟定利润分配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泰证券	601688	–
H股	香港联合交易所	HTSC	6886	–
GDR	伦敦证券交易所	Huatai Securities Co., Ltd.	HTSC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辉	–
电话	025-83387272,83387780,83389157	–
办公地址	中国江苏省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1号楼11楼	–
电子信箱	zhanghui@htsc.com	–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887,070,258,102.31	846,570,989,585.00	846,567,015,810.33	4.7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7,504,156,660.42	165,095,101,823.43	165,087,200,788.97	1.46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营业收入	18,369,294,321.77	16,166,099,092.18	16,166,099,092.18	1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55,640,254.37	5,375,963,043.99	5,375,208,155.54	21.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016,616,781.88	5,307,510,769.45	5,306,755,881.00	32.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46,867,219.25	30,222,986,463.07	30,222,986,463.07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23	3.69	3.69	增加0.5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0	0.58	0.58	20.6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6	0.56	21.43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56,95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13	1,373,481,636	–	无	–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3.95	1,266,027,718	–	无	–
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39	489,065,418	–	无	–
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92	356,183,206	–	无	–
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2	283,264,288	–	无	–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97	269,638,900	–	无	–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6	268,199,233	–	无	–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1.68	152,906,738	–	无	–
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2	137,838,367	–	无	–
江苏宏图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	123,169,146	–	未知	123,169,14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江苏省国信集团有限公司、江苏交通控股有限公司、江苏高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均为江苏省国资委所属独资企业。江苏省苏豪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江苏苏豪国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此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公司无优先股股东。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二)	18华泰G2	155048	2018-11-22	2023-11-26	10	4.1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0华泰G3	163482	2020-04-27	2025-04-29	35	2.9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0华泰G4	163558	2020-05-19	2025-05-21	30	3.2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20华泰C1	175409	2020-11-11	2025-11-13	50	4.4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0华泰G7	175473	2020-11-20	2023-11-24	35	3.9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20华泰G9	175535	2020-12-07	2023-12-09	40	3.7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品种一)	21华泰G1	175648	2021-01-18	2024-01-20	40	3.5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次级债券（第一期）	21华泰C1	175721	2021-01-27	2026-01-29	90	4.5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1华泰G3	188047	2021-04-22	2024-04-26	50	3.4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1华泰G4	188106	2021-05-13	2026-05-17	60	3.71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一)	21华泰G5	188134	2021-05-20	2024-05-24	40	3.2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品种二)	21华泰G6	188140	2021-05-20	2026-05-24	20	3.6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21华泰G7	188239	2021-06-10	2024-06-15	20	3.4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	21华泰09	188282	2021-06-17	2024-06-21	25	3.4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一)	21华泰11	188324	2021-09-03	2024-09-07	15	3.0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二)	21华泰12	188325	2021-09-03	2031-09-07	27	3.7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21华泰Y1	188785	2021-09-15	–	30	3.8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一)	21华泰13	188874	2021-10-14	2024-10-18	21	3.2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二)	21华泰14	188875	2021-10-14	2031-10-18	34	3.9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品种一)	21华泰15	188926	2021-10-21	2024-10-25	22	3.2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品种二)	21华泰16	188927	2021-10-21	2031-10-25	11	3.9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	21华泰Y2	188942	2021-10-26	–	50	4.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	21华泰Y3	185019	2021-11-16	–	20	3.8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一期)	22华泰Y1	185337	2022-01-24	–	27	3.4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2华泰G1	185364	2022-02-10	2025-02-14	50	2.7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二期)	22华泰Y2	185388	2022-07-07	–	30	3.5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	22华泰G2	137666	2022-08-11	2024-08-15	20	2.4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2华泰G3	137732	2022-08-24	2024-08-26	30	2.3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2华泰G4	137780	2022-09-01	2025-09-05	20	2.5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	22华泰G5	137814	2022-09-08	2025-09-13	30	2.5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次级债券(第三期)	22华泰Y3	137604	2022-10-19	–	35	3.2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	22华泰G6	138597	2022-11-17	2024-11-21	36	2.8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22华泰G7	138598	2022-11-17	2027-11-21	14	3.1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品种一)	22华泰G8	138679	2022-12-01	2024-12-05	15	2.8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一)	22华泰10	138709	2022-12-08	2025-12-12	20	3.3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八期）(品种二)	22华泰11	138710	2022-12-08	2027-12-12	5	3.4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九期）(品种一)	22华泰12	138737	2022-12-20	2024-12-22	40	3.2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3华泰G1	138816	2023-01-06	2025-01-10	40	2.9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一)	23华泰G2	138844	2023-01-12	2025-01-16	8	3.00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品种二)	23华泰G3	138845	2023-01-12	2028-01-16	20	3.4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三期）	23华泰G4	138857	2023-02-02	2026-02-06	45	3.23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四期）	23华泰G5	138886	2023-02-09	2028-02-13	40	3.39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一)	23华泰G6	138915	2023-02-23	2026-02-27	15	3.14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五期）(品种二)	23华泰G7	138916	2023-02-23	2028-02-27	22	3.36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23华泰S1	115083	2023-03-15	2023-09-15	50	2.6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23华泰S2	115117	2023-03-21	2023-10-25	50	2.6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一)	23华泰G8	115346	2023-05-08	2025-07-10	17	2.82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六期）(品种二)	23华泰G9	115347	2023-05-08	2028-05-10	7	3.07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七期）	23华泰10	115367	2023-08-22	2023-08-24	20	2.64

公司代码：601688 公司简称：华泰证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半年度报告摘要

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的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报告期末	上年末
资产负债率（%）	76.58	75.8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EBITDA利息保障倍数	2.44	2.46

2.7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本集团所属行业是证券行业。证券行业的营业收入和利润水平对证券市场变化趋势的依赖程度较高，具有较强的周期性与波动性特点。本集团的证券业务也依赖并受益于我国的经济增长及我国资本市场的发展及表现，受经济环境、监管环境、投资者情绪以及国际市场等多方面因素影响。

本集团是一家行业领先的科技驱动型证券集团，拥有高度协同的业务模式、先进的数字化平台以及广泛且紧密的客户资源。本集团从事的主要业务包括财富管理业务、机构服务业务、投资管理业务和国际业务。本集团搭建了客户导向的组织架构及机制，通过线上线下有机结合的方式，为个人和机构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证券及金融服务，并致力于成为兼具本土优势和全球影响力的一流投资银行。

2.7.1财富管理业务

（1）证券期货期权经纪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以客户为中心完善一体化经营体系，围绕数字化、平台化、生态化理念，搭建全生命周期财富客户交易体系与成长体系，坚持精细化运营与精准化营销，以优质的平台和服务不断优化用户体验，打造具有差异化竞争优势的财富管理平台，持续提升财富管理服务的覆盖率和满意度。构建完善总部驱动、总分联动、一体运营的财富管理运营体系，打造专业化、开放化的平台发展生态，持续迭代升级“涨乐财富通”平台与“聊TA”平台功能，不断打磨优化双平台闭环运营模式，切实提升运营效率。积极推动客户服务模式升级和用户运营模式创新，以智能化、平台化方式不断提升服务承载能力、服务效率与服务体验，深度挖掘客户服务场景与业务机会，不断增强客户服务粘性。持续深化财富管理队伍运营的赋能支持，积极打造专业化分工、体系化培育的分层分级财富管理队伍体系，全面提升业务能力与服务效能，满足客户多元化财富管理需求。

本集团持续推进“涨乐财富通”平台产品与服务创新，不断优化内容运营模式，增强特色交易工具和策略服务的运营效能及场景化渗透力，持续升级理财及交易服务体系，有效提升客户粘性。报告期内，“涨乐财富通”下载量217.68万，自上线以来累计下载量7,223.69万；96.24%的交易客户通过“涨乐财富通”进行交易。根据易观智库统计数据，报告期内，“涨乐财富通”平均月活数为885.23万，截至报告期末月活数为890.64万，月活数位居证券公司类APP第一名。同时，本集团不断夯实“涨乐全球通”平台基础交易服务能力，以专业的平台服务持续提升用户粘性，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全球资产一站式投资管理服务，“涨乐全球通”自上线以来累计下载量205.14万。

本集团进一步加强基于先进平台的交易服务优势。根据沪深交易所会员统计数据，本集团股票基金交易量合计人民币19.59万亿元，行业排名第一。截至报告期末，根据内部统计数据，客户账户总资产规模达人民币5.19万亿元。

代理交易金额数据

币种：人民币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证券品种	代理交易金额（亿元）	证券品种	代理交易金额（亿元）
股票	160,298.23	股票	166,698.49
基金	35,590.70	基金	30,478.02
债券	245,681.69	债券	204,382.31
合计	441,570.62	合计	401,558.82

注：代理交易金额数据引自沪深交易所会员统计数据，其中，基金数据包含上海证券交易所ETF、货币ETF、LOF、公募REITs交易量。

报告期内，股票期权经纪业务不断提升交易技术支持能力，持续培育合格投资者，深化专业投资者服务，业务继续保持市场领先优势。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统计数据，报告期内，本公司沪市股票期权经纪业务成交量市场份额行业排名第一。

期货经纪业务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华泰期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期货”）共有9家期货分公司、42家期货营业部，遍及国内4个直辖市和17个省份，代理交易品种116个。报告期内，华泰期货实现代理成交量34,646.91万手，成交金额人民币263,675.36亿元。证期业务进一步深度融合，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获准从事期货IB业务的证券营业部共237家、期货IB业务总客户数5.79万户。

（2）金融产品销售与基金投资顾问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多角度推动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的金融产品销售与基金投资顾问业务开展，以资产配置和金融产品投研为核心业务驱动，以平台化与专业化为牵引，积极构建基于买方视角的一体化资产配置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符合其风险与收益需求的策略组合和金融产品，满足客户多层次的财富管理需求，持续优化客户体验。根据内部统计数据，报告期内，金融产品保有数量（除现金管理产品“天天发”外）10,342只，金融产品销售规模（除现金管理产品“天天发”外）人民币2,082.84亿元。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2023年二季度的统计，本公司股票及混合公募基金保有规模人民币1,297亿元、非货币市场公募基金保有规模人民币1,517亿元，均排名证券行业第二。

报告期内，本集团围绕分层分级客户的差异化需求，以买方投资顾问业务为核心，持续丰富和完善金融产品供给体系，基于多重维度构建供给矩阵，积极打造覆盖资产、策略、产品的一体化投研模式，加强各类资产和策略趋势的研究判断，不断完善“省心家族”配置服务体系，提供从单产品优选到策略配置的多维度解决方案，满足客户多层次、差异化的资产配置需求。持续加强财富管理顾问服务体系建设，不断优化客户服务场景和客户服务方案，通过客户需求深度挖掘和持续客户运营，为客户提供全生命周期的立体式陪伴服务。强化数字化平台能力建设，持续升级迭代投研平台，不断优化因子研究体系，积极构建投研联动模式，提升投资研究效能，有效支持基金投资顾问策略投资生产和运营，增强业务整体效率与能力。

（3）资本中介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围绕以客户需求为中心的经营理念，深化全业务链合作与联动，深入挖掘客户需求，及时响应客户反馈，积极构建多层次、差异化的客户服务体系，依托业务生态化建设和开放式融券通平台持续迭代的系统优势，不断增强差异化与专业化服务能力，业务发展态势良好。持续完善融券业务运营管理体系，不断丰富与持牌金融机构的合作模式，积极挖掘机构客户券源出借潜力，夯实券源开发基础，拓展券池规模，增强策略和服务供给效率，切实满足客户多层次的业务需求。加强数字化与平台化建设，不断迭代更新融券通平台，构建完善覆盖出借与融券业务全链路的证券借贷业务模式，提供智能、实时的交易体验及数字化、人性化的运营服务，为打造开放生态、创新业务场景、服务客户需求持续赋能。根据监管报表数据口径，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融资融券业务余额为人民币1,155.61亿元，市场份额达7.27%，整体维持担保比例为270.72%，其中，融券业务余额为人民币164.79亿元，市场份额达17.72%；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待购回余额为人民币274.47亿元、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228.81%，其中，表内业务待购回余额为人民币68.23亿元、平均履约保障比例为226.26%，表外业务待购回余额为人民币206.24亿元。

2.7.2 机构服务业务

（1）投资银行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将服务实体经济作为自身的使命担当，秉持以优质客户为中心的经营理念，以行业聚焦、区域布局和客户深耕为方向，加强境内境外、场内场外跨市场协同，全面提升全产品服务能力和综合服务快速响应能力，投资银行业务持续保持市场头部地位，业务实力进一步提升。

合并数据

币种：人民币

发行类别	主承销次数（次）		主承销金额（万元）		主承销收入（万元）	
	本期	历年累计	本期	历年累计	本期	历年累计
新股发行	10	262	990,084.34	22,654,748.50	66,329.46	1,132,408.00
增发新股	16	300	2,167,061.38	47,992,218.84	19,134.98	360,113.75
配股	1	37	–	2,280,547.65	–	23,109.07
债券发行	1,165	6,860	22,883,607.87	270,513,302.35	47,723.89	683,816.53
合计	1,192	7,459	26,040,753.59	343,440,817.34	133,188.33	2,199,447.35

注：上表数据来源于监管报表，统计口径为项目发行完成日；增发新股内含优先股；债券发行含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含可交换债）、可转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不含资产证券化项目。

①股权融资业务

报告期内，股权融资业务以优质客户为中心，充分发挥全业务链体系和大投行境内外一体化平台优势，深耕区域，聚焦行业，为客户提供多产品、全周期、定制化的资本市场服务。根据Wind资讯统计数据，本集团股权主承销金额（含首次公开发行、增发、配股、优先股、可转债、可交换债）人民币724.28亿元，行业排名第三。

②债券融资业务

报告期内，债券融资业务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全业务链优势，不断完善客户分层管理，积极培养核心客户群体，行业地位进一步巩固。根据Wind资讯统计数据，本集团全品种债券主承销金额人民币5,649.02亿元，行业排名第三。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本集团主承销科技创新公司债券金额人民币101.77亿元，行业排名第四。

③财务顾问业务

报告期内，并购重组财务顾问业务充分发挥业务创新优势，聚焦高价值交易机会发现能力及交易撮合能力，积极拓展客户持续服务，并购重组业务品牌优势持续稳固。本集团担任独立财务顾问的经监管审核通过的并购重组交易家数2家，行业排名第二；交易金额人民币103.20亿元，行业排名第三。

④场外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开拓以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为目标的新三板挂牌项目，充分发挥大投行一体化优势，持续为科技创新型成长性企业提供完善的资本市场服务。报告期内，本集团完成新三板挂牌项目3单、挂牌在审项目1单，完成挂牌企业股票定向发行项目2单，股票定向发行获准项目1单及在审项目2单。控股子公司江苏股权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不断完善评价体系产品管理并持续探索业务模式创新，积极推动制度与业务创新试点方案申报，深化数字化转型，有效推进区块链平台功能的扩充和完善，不断提升中小微企业综合金融服务能力。截至报告期末，挂牌展示企业15,395家，纯托管企业146家，会员单位230家，各类投资者79,975户，报告期内为企业新增融资人民币45.10亿元。

（2）主经纪商（PB）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认真贯彻以客户运营为核心的服务理念，围绕客户全生命周期的综合金融服务需求，充分发挥数字化赋能与全业务链服务体系优势，打造具有核心竞争力的一体化服务平台，为专业机构投资者提供跨场内外、境内外的一站式综合主经纪商交易及服务。截至报告期末，基金托管业务累计上线产品11,627只，托管业务规模人民币4,609.40亿元；基金服务业务累计上线产品15,482只（含资管子公司产品827只），服务业务规模人民币10,077.28亿元（含资管子公司业务规模人民币3,630.74亿元）。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截至2023年二季度的统计，本集团私募基金托管业务备案存续产品数量行业排名第四。

（3）研究与机构销售业务

报告期内，研究业务坚定推进业务模式转型，积极践行全业务链战略，不断深化业务协同效能，持续完善跨境研究服务体系，打造研究业务竞争优势。持续升级迭代数字服务平台“行知”和智能研究平台“RIS”，不断夯实投研底座，沉淀投研数据资产，优化研究产品生产和管理流程，不断提升平台生产效率和服务质量，有效拓展研究成果触达范围和深度。聚焦头部机构客户，通过加强多平台投研联动、深入研究价值挖掘，着力发挥研究业务支撑和牵引作用，多渠道、多平台、多方式开展研究服务活动，满足客户专业化的研究服务需求。机构销售业务以客户为中心，依托全业务链优势，推进“行知”服务平台及机构投资者工作平台建设和功能迭代，做实全面覆盖、分层分级的机构客户池，构建以交易和产品为中心的机构服务生态圈，重塑机构业务一体化服务模式，深入对接机构投资者多样化需求，提供一站式交易及服务解决方案。报告期内，本集团积极开展多种形式的研究服务活动，发布研究报告4,650篇，组织研究路演服务16,890场、专题电话会议392场，通过线上或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举办投资峰会、研讨会等专题会议13场。报告期内，公募基金分仓交易量人民币6,478.09亿元。

（4）投资交易业务

①权益交易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不断完善策略交易体系，持续提升宏观策略交易能力，深度挖掘重点投资交易品种，积极把握市场投资交易机会，优化加强以大数据交易业务、宏观基本面业务和创新投资业务为核心的绝对收益一体化投资体系，持续拓展权益基础研究的广度、深度和力度，扩充交易模式，丰富业务场景，控制回撤风险，持续完善联动发展的多市场、多层次、立体式的多元业务模式，积极打造投资交易核心能力。全面落实数字化和平台化建设，持续推进平台的迭代升级，不断提升关键节点性能，强化业务运营监控能力，全面提升系统平台业务效能。科创板股票做市交易业务方面，本集团持续加强人才体系建设，不断完善交易系统，迭代做市策略，完备风控体系，业务运营稳健，业务规模有序扩张，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报备做市股票45只。

②FICC交易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继续坚定推进FICC量化交易战略转型，持续构建以客户需求为导向、以交易为核心的FICC业务模式。固定收益自营投资业务积极开展模型、策略和产品等多层次的量化创新实践，不断提升量化策略丰富度，充分发挥市场前瞻和风险管控优势，打磨稳健盈利能力。FICC代客业务以客户需求引领业务创新，持续扩充产品类型，业务布局不断完善，产品规模不断提升。做市业务实现跨市场、跨品种延展，量化做市报价战略转型成效显著，做市交易量、品种覆盖等维度实现突破。大宗商品和外汇业务持续推进业务创新，落地首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多元化发展基础不断夯实，客户服务能力稳步提升。积极推进业务数字化转型，不断扩充HEADS大象平台应用场景，持续优化CAMS信用分析管理系统标准化产品服务形态，体系化、平台化提升投资交易能力和风险管理能力。根据中国证券业协会统计数据，本集团创设信用保护工具规模人民币11.87亿元，行业排名第三。

③场外衍生品交易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着力构建以客户为导向的场外衍生品业务体系，不断提升业务创新能力和交易定价能力，积极扩展客户覆盖的深度和广度，以更加多元化的投资与风险管理工具为客户提供全方位的衍生品交易服务。凭借交易驱动、平台赋能的核心竞争力，持续完善业务模式并不断开拓创新，充分发挥金融科技优势，推动实现核心业务能力的沉淀、升级与转化，积极打造持续驱动业务高质量发展的强力引擎，全面提升客户综合价值创造能力。根据监管报表SAC协议数据口径，截至报告期末，收益互换业务存续合约笔数7,536笔，存续规模人民币1,120.74亿元；场外期权业务存续合约笔数1,861笔，存续规模人民币1,185.66亿元。报告期内，本集团通过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和柜台市场发行私募产品1,899只，合计规模人民币144.29亿元。

2.7.3投资管理业务

（1）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全资子公司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资管公司”）主动适应市场及监管环境变化，坚持以客户为中心，以投资资管和投行资管服务为抓手，一站式提供一流的投资产品、资产配置及整体金融服务解决方案，赋能客户的资产管理服务旅程，培育差异化的核心竞争力。依托集团全业务链资源，强化与集团双向驱动，立足投行基因优势，充分发挥数字化应用能力，不断夯实主动管理能力，持续完善合规化、便利化、一体化、多样化、高效化的综合资产管理服务体系。根据监管报表数据口径，截至报告期末，华泰资管公司资产管理总规模人民币4,570.01亿元。根据Wind资讯统计数据，报告期内，华泰资管公司企业ABS（资产证券化）发行数量58单、发行规模人民币530.75亿元，均排名行业第三。

报告期内，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继续向主动管理方向转型，持续打磨平台运营、一体联动的核心竞争力，充分发挥资产发现、风险定价与产品设计能力，积极构建规模化、差异化且覆盖不同风险收益特征的产品体系。集合资产管理业务合计管理集合资管计划184只，合计管理规模人民币566.47亿元。单一资产管理业务加快探索净值型委外业务，合计管理单一资管计划429只，合计管理规模人民币1,134.69亿元。专项资产管理业务持续推进产品创新，不断提升全链条服务能力，合计管理专项资管计划214只，合计管理规模人民币1,929.57亿元。公募基金管理业务积极打造针对投资者不同需求的净值化理财解决方案，合计管理公募基金产品38只，合计管理规模人民币939.28亿元。

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业务规模和收入情况如下表所示：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1-6月		2022年1-6月	
	受托规模（亿元）	净收入（万元）	受托规模（亿元）	净收入（万元）
集合资产管理业务	566.47	5,689.56	701.96	9,595.17
单一资产管理业务	1,134.69	14,200.17	1,480.75	11,161.15
专项资产管理业务	1,929.57	6,623.30	1,861.06	6,478.05
公募基金管理业务	939.28	43,080.13	972.36	37,900.88

注：上表数据来源于监管报表。

（2）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私募股权基金管理业务围绕自身优势赛道，专注行业研究，深入布局重点行业，巩固行业影响力，积极推动已投企业借助全面注册制改革契机实现上市退出，同时加强与大型国有企业、行业龙头企业、上市公司等开展合作，推进专注于母基金、医疗健康基金、TMT基金等各类基金的募集设立，扩大基金管理规模，持续做好投资业务项目储备。截至报告期末，华泰紫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紫金投资”）及其二级子公司作为管理人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存续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计27只，合计认缴规模人民币606.29亿元，合计实缴规模人民币454.27亿元。报告期内，上述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实施投资项目合计22个，投资金额合计人民币6.73亿元，均为股权投资类项目。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截至2023年二季度的统计，华泰紫金投资私募基金月均规模行业排名第三。

（3）基金公司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旗下基金公司坚持合规管理与业务发展并重，积极推动产品创新，不断拓宽业务领域与产品线布局，着力完善智能化系统建设，不断研发多元投资模型，多类别、跨周期的综合资产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资产管理总规模继续保持增长。南方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方基金”）资产管理业务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南方基金管理资产规模合计人民币18,832.37亿元，其中，公募业务管理基金数量合计337个，管理资产规模合计人民币11,389.00亿元；非公募业务管理资产规模合计人民币7,443.37亿元。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柏瑞”）资产管理业务方面，截至报告期末，华泰柏瑞管理资产规模合计人民币3,559.02亿元，其中，公募业务管理基金数量合计136个，管理资产规模合计人民币3,348.66亿元；非公募业务管理资产规模合计人民币210.36亿元。（南方基金以及华泰柏瑞的股权投资收益计入在分部报告中的其他分部中）

（4）期货公司资产管理业务

报告期内，本集团全资子公司华泰期货不断强化内部资源整合与业务协同，积极推进科技引领的数字化转型及创新引领的业务转型，多元化稳步拓展以FOF为主、主动管理为辅的产品线，不断提升专业化服务水平并积极打造核心竞争优势，满足客户差异化投资偏好和资产配置需求。截至报告期末，存续期内资产管理计划合计35只，资产管理总规模人民币145,470.48万元，期货端权益规模人民币69,103.64万元。

（5）另类投资业务

本集团通过全资子公司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创新投资”）开展另类投资业务。报告期内，根据监管要求及集团业务布局，华泰创新投资充分发挥业务协同效能，着力发展金融科技股权投资和科创板跟投业务，稳步探索创业板跟投业务和北京证券交易所战略配售业务。截至报告期末，存续投资项目40个，投资规模人民币200,829.58万元，投资性质主要包括科创板跟投、股权投资等。

2.7.4国际业务

报告期内，作为本集团国际业务的控股平台，华泰国际金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国际”）全方位对接集团全业务链体系，夯实资本市场中介定位，深耕以客户为中心的一体化、平台化跨境服务生态，严格控制风险、丰富产品种类、拓展市场渠道、优化客户体验，满足客户全球资产配置需求，实现业绩稳步向上和国际化业务布局持续深化，境外市场影响力持续扩大。截至报告期末，华泰国际资产规模近两千亿港元，综合实力持续提升，稳居香港中资券商第一梯队前列。此外，华泰国际于2022年9月在新加坡设立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相关业务牌照申请已获新加坡金融管理局原则性批复。

（1）香港业务

本集团香港业务坚持券商本源，以跨境业务为抓手，打造全方位的综合性跨境金融服务平台体系，在波动的市场环境下凭借持续升级的平台实力和风险管控能力，保持业务规模及收入正向增长，报告期内包括股权业务平台、固收业务平台、财富管理平台、基金平台和旗舰投行业务的业务平台体系持续深化，差异化竞争优势巩固提升。股权衍生品业务充分发挥集团平台优势，不断丰富产品类别，跨境业务规模稳中有进，同业领先地位持续巩固；股票销售交易业务专注“现券+跨境主经纪商+QFII”一站式跨境综合金融服务，以高频度及全业务链多触角式服务提升客户粘性，持续扩大差异化竞争优势；FICC业务前瞻性布局多元化业务，严格把控风险底线，完善以客需为导向的跨境销售交易体系，业务保持稳健发展态势；财富管理业务持续提升线上线下平台化、一体化运营，不断优化“涨乐全球通”平台功能和运营能力，通过强化产品实力、深化业务联动、完善销售管理体系，大幅提升财富产品销量；基金业务严格防控风险，持续深化研究能力，积极拓展新市场，推进新产品落地，首个主动管理型基金产品正式投资运营；投资银行业务切实加强跨市场执行和服务能力，充分发挥多产品线布局优势，持续完善以客户为中心的全能跨境投行服务平台体系。根据内外部统计数据，报告期内，华泰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金控（香港）”）完成2单港股IPO保荐项目，保荐数量位居市场第三，并以全球协调人身份完成4单GDR发行项目，发行数量和发行规模均位居市场第一。

报告期内，本集团香港业务保持健康均衡发展，证券交易方面，华泰金控（香港）托管资产总量港币859.92亿元，股票交易总量港币1,265.49亿元；就证券提供意见方面，积极为客户提供研究报告及咨询服务；就机构融资提供意见方面，参与完成上市、再融资及GDR项目12个，债券发行项目59个，总交易发行规模港币146.79亿元；提供证券保证金融资方面，累计授信金额港币35.31亿元。报告期内，华泰金控（香港）成为卢森堡证券交易所上市和交易会员，并成为香港交易所认股证“窝轮”发行商。

（2）AssetMark

AssetMark Financial Holdings, Inc.（以下简称“AssetMark”）的愿景是致力于为独立投资顾问及其服务的投资者的生活带来改变。AssetMark的核心业务亮点包括：一体化的技术平台、可定制化和规模化的服务，以及先进的投资管理能力。清晰的战略有助于AssetMark明确短期和长期工作目标，找准服务客户的关键并促使AssetMark在TAMP行业中脱颖而出。截至2023年第一季度末，根据Cerulli Associates及其他公开信息显示，AssetMark在美国TAMP行业中的市场占有率为11.9%，排名第二。

报告期内，AssetMark通过领先的业务模式和先进的技术平台实现平台资产规模稳步增长，行业领先地位持续稳固，业务收入不断提升。截至报告期末，AssetMark平台资产总规模1,007.62亿美元，较2022年年末增长10.16%；AssetMark平台总计服务9,323名独立投资顾问，其中管理500万美元以上资产规模的活跃投资顾问3,032名，较2022年年末增长5.20%；AssetMark平台总计服务的终端账户覆盖了近24.8万个家庭，较2022年年末增长2.85%。报告期内，新增354名投资顾问与AssetMark签订合作协议。

（3）华泰证券（美国）

华泰证券（美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证券（美国）”）于2019年经美国金融业监管局核准，获得经纪交易商牌照，可在美国开展经纪交易商业务，包括证券承销、面向机构投资者的证券经纪、并购财务顾问等业务；于2020年获得自营牌照；于2021年获得在加拿大与机构投资者开展证券交易的业务资格；并于2022年获得欧洲主要证券交易所的市场准入。报告期内，华泰证券（美国）继续完善系统平台和基础设施建设，不断拓展业务产品种类和市场通道，积极推进FICC业务布局，不断优化美国本土业务与境内及香港业务跨境联动协同机制，为全球投资者提供一体化服务。报告期内，华泰证券（美国）作为承销商积极参与中国企业美股上市交易和国际化知名企业大宗交易业务。

2.7.5业务创新情况与对公司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的影响，以及风险控制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开展业务创新活动，推动新业务、新产品、服务及管理模式创新，不断提高创新能力。创新业务的开展是对现有产品线和业务范围的补充，能够有效释放业务空间，扩大客户资源和收入来源，增强盈利能力，也有利于改善客户结构和业务经营模式，满足客户全方位、多元化的业务需求，进一步提升品牌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完善新业务风险管理机制，优化新业务评估流程，以系统支持并驱动新业务质控、台账管理、定期回溯等管理机制的有效执行；组织开展新业务专项回溯自查工作，保障新业务风险管控措施及相关制度的有效执行，确保风险可测、可控、可承受。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沪深交易所债券做市业务、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做市业务、碳排放权投资业务，新增科创50ETF期权做市资格，及郑州商品交易所、上海期货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部分商品期货/期权品种的做市资格，为市场提供流动性。公司结合业务特点制定各类策略级和公司级风控指标，对风险敞口、持仓限额等进行统一管控，并进一步完善做市业务配套的系统建设与管控机制，将新增业务纳入风险管理体系，保障业务平稳运行。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无重大变化，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张伟

2023年8月30日

证券简称：华泰证券 证券代码：601688 编号：临2023-078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通知及议案于2023年8月16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23年8月30日以现场及视频会议方式召开，现场会议地点为南京。会议应到董事13人，实到董事11人，胡晓非执行董事和彭冰独立非执行董事未亲自出席会议，其中：胡晓书面委托张伟董事长代为行使表决权，彭冰书面委托王建文独立非执行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张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有效表决数占董事总数的100%，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通过了各项议案，并作出如下决议：

一、同意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同意公司按中国会计准则和国际财务报告准则分别编制的2023年半年度报告。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同意关于修订《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基本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次会议还审查了关于公司2023年上半年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具体情况的报告。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修订后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基本制度》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

特此公告。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31日